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码：2016-033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收购资产事项进展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于**2016年8月2日**开市起复牌。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远望谷”）因筹划收购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远望谷；证券代码：002161）自2016年7月19日13:00起停牌，公司承诺10个交易日内披露相关事项并复牌，或者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详见7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

公司于2016年7月2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收购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1），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自2016年7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一、筹划收购资产事项的进展

公司与境外某零售物联网行业内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的股东达成初步意向，拟收购标的公司10%股权，交易方式为现金收购，预计交易金额不低于2亿元人民币。标的公司在零售物联网领域处于全球领先地位。

因收购资产事项相关各方尚未达成正式协议，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未来不排除公司进一步收购标的公司股权的可能。根据公司与标的公司股东关于保密条款的协商约定，暂无法对外披露标的公司和交易对方名称，待交易双方签署正式协议后，公司将按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披露义务。

公司拟聘请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为本次交易的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负责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出具相关专业意见等工作。

二、关于筹划收购资产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复牌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标的公司股东初步协商，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标的公司少数股权。公司申请停牌时，收购方案仍在积极讨论和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无法判断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公司以筹划收购资产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停牌，同时披露公告，承诺 10 个交易日内披露相关事项并复牌，或者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经过多次协商、反复论证后，与标的公司股东达成初步意向，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标的公司 10% 的股权。

标的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总资产	2,333.88
净资产	618.50
营业收入	2,286.84

本次筹划收购资产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承诺，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并对筹划收购资产事项进展进行披露。

三、本次筹划收购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远望谷的战略发展定位是成为世界一流的物联网、RFID 产品与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主营业务聚焦铁路、图书与零售三大核心业务领域，其中零售物联网

领域是公司近年来的培育重点，未来发展前景广阔，根据 Technavio 2015 年发布的相关研究报告，零售物联网行业年均增长率超过 30%。

标的公司在零售联网领域处于全球领先地位，并与远望谷在营销网络、客户资源、研发生产等方面具有高度的互补性。通过本次收购合作，双方未来将在优势互补的基础上，在研发、销售渠道和供应链等方面开展深入合作，充分实现产业链协同效应，进而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改善经营业绩，助推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收购事项，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鉴于交易双方尚未签署正式协议，本次收购资产事项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